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15-089

##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 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需要，公司与中国化纤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化纤”）建立销售合作关系，2015 年全年向中国化纤销售粘胶短丝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2,400 万元人民币。由于中国化纤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上述销售合作关系构成关联交易。

1. 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季长彬先生、许深女士、张志鸿先生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王德建先生、李光女士、李建新先生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独立意见，相关公告刊登在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15 年公司与中国化纤建立销售合作关系，全年预计销售粘胶短丝总金额不超过 2400 万元人民币。

（二）2015 年初至披露日向中国化纤销售粘胶短丝总金额为 1202 万元。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化纤总公司

类型：全民所有制

注册资本：180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21 号

法定代表人：樊迅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登记证号：1101081000115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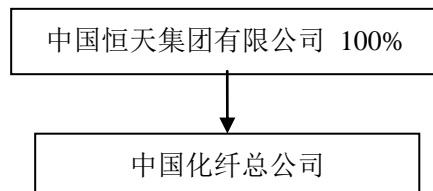
主营业务：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剧毒化学品：2-丙烯腈、甲苯-2, 4-二异氰酸酯、易制毒化学品、乙醚、易制爆化学品；硫磺；其他危险化学品；苯、1, 3-丁二烯[抑制了的]，甲醇、苯酚、苯乙烯[抑制了的]、焦油、煤焦油、松焦油、含苯或甲苯的制品、分离焦油、苯乙烯焦油涂料、洗油、石脑油、萘、葱油乳膏、葱油乳剂、煤焦沥青、1, 2-二氯乙烷、1, 1-二氯乙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09 月 03 日）；批发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食用农产品（含水产品）（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进出口业务；纺织化纤所需原材料、辅料、设备及备品配件的开发、销售；针纺织品、服装的销售；饲料销售；煤炭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化纤总公司资产总额为 176, 63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6, 627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50, 006 万元；201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641, 139 万元，净利润为 2, 597 万元。2015 年 6 月 30 日，中国化纤总公司资产总额为 266, 256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5, 331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60, 925 万元；2015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253, 614 万元，净利润为 216 万元，净资产为 60, 925 万元。

## 2.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88, 050, 24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34%，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纤为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法人情形，中国化纤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中国化纤之间的销售关系构成了关联交易。

## 3. 股权结构图



## 4. 履约能力

根据中国化纤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公司认为中国化纤财务状况良好，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1. 交易标的的数量及金额

公司向中国化纤销售粘胶短丝，2015年预计总金额约为2400万元人民币，实际的销售数量和金额以正式签署的销售合同为准。

2. 交易的定价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按照公开、公平的原则，以正式签署合同当时的公允的市场价格定价。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公司与中国化纤之间的销售合作关系属于正常的市场行为，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以公允的市场价格定价，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在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认真查阅了相关资料，并向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解。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 2、《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